

網上聖經講座

耶利米書和耶利米哀歌概覽

(一) 背景、主旨、大綱及猶大百姓的諸惡

10/8/2022

一. 作者及寫作時地

1. 本書的作者是先知耶利米(耶一 1)
2. 本書寫作時間約在主前 627-585 年(耶一 2-3，四十三 5-8，五十二 31-34；但九 2)
3. 本書的寫作的地點是在猶大國的耶路撒冷和埃及的答比匿(耶一 2-3，四十三 5-8)
4. 本書部分是耶利米口述，他的幫手巴錄記錄成書的。(耶卅六 4)

二. 背景

先知耶利米是在猶大王約西亞、約哈斯、約雅敬、約雅斤、西底家年間傳講神的道。

三. 主旨

本書主要論到神藉著先知耶利米怎樣三番四次地嚴厲責備、警告、懲罰猶大國的諸王、眾首領、眾祭司和百姓，要他們悔改。神也多次向他們表達愛情，忍耐等候他們悔改。

四. 大綱

1. 先知耶利米蒙召以及被擄前所傳講的信息(一章-卅八章)
2. 猶大國被擄時的歷史和耶利米在猶大地和埃及所傳講的信息(卅九章-四十四章)
3. 有關神審判埃及、非利士、摩押、亞捫、以東、亞蘭、巴比倫的預言(四十五章-五十一章)
4. 被擄時和被擄後的歷史(五十二章)

五. 鑰字與鑰節

1. 鑰字

「刑罰」、「審判」、「回來吧」

2. 鑰節

- a) 「至於這民的一切惡，就是離棄我，向別神燒香，跪拜自己手所造的，我要發出我的判語，攻擊他們。」(耶一 16)
- b) 「你去向北方宣告說，耶和華說：背道的以色列啊，回來吧！我必不怒目看你們，因為我是慈愛的，我必不永遠存怒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」(耶三 12)
- c) 「我以永遠的愛愛你，因此我以慈愛吸引你。」(耶卅一 3)
- d) 「耶和華說：以法蓮是我的愛子嗎？是可喜悅的孩子嗎？我每逢責備他，仍深顧念他，所以我的心腸戀慕他，我必要憐憫他。」(耶卅一 20)

六. 神責備猶大百姓的諸惡

神責備猶大百姓十方面的罪惡